

#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

黄院学资〔2018〕12号

## 关于开展“助学·筑梦·铸人”主题 宣传活动的通知

全校各院（系）：

为大力宣传国家学生资助政策，全面展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取得的成效，激励受助学生奋发自强、立志成才、感恩奉献，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中国银行和中国青年报社决定继续联合举办2018年“助学·筑梦·铸人”主题宣传活动。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关于开展第五届“助学·筑梦·铸人”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的通知》（教资助〔2018〕353号），结合我校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组织单位

主办方：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承办方：管理系（征文类）、信息工程系（视频类、音频类）、艺术系（宣传画类）

## 二、活动口号及主题

活动口号：中国梦·谁的青春不奋斗

活动主题：助学·筑梦·铸人

## 三、活动时间

2018年6月—9月

## 四、参赛对象

全体在校教师和学生(含毕业生)均可报名参加,其中,征文比赛仅限从事资助工作的教师或接受过国家资助(含奖励)的学生(含在校生及毕业生)。

## 五、活动内容及要求

### (一) 征文

1. 征文比赛的主题为“助学·筑梦·铸人”。题目不限,字数不超过2000字。体裁为记叙文,要求内容真实,感情真挚,突出人物个性和独特经历,传递正能量。

2. 征文主要面向我校所有接受过国家资助的学生(含在校生及毕业生,以下简称“受助生”),由受助学生亲自撰写,或由同学、朋友、师长,以第三人称讲述他们在学生资助政策帮助下的青春奋斗故事;教师撰写自己亲身经历或见闻到的感人助学故事。要求紧扣学生资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成长、顺利求学这一“资助育人”主要内容。

3. 作为征文核心人物,获得国家各级各类资助的同学必须学习刻苦,生活俭朴,积极参与各种有益活动,社会形象良好;已毕业助学贷款受助生必须能够按时归还助学贷款,工作业绩突出。

4. 作品提交命名规则：院（系）-姓名-专业-题目。

5. 参赛文章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本次活动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

## （二）视频

1. 视频大赛的主题为“用奋斗书写青春”。

视频可以拍摄受资助学生在生活、工作或者学习中的瞬间，以此展现他们的青春、奋斗、梦想，并用不超过 200 字的篇幅对视频内容进行简要概述；也可制作歌曲，编排短剧、相声、小品等文艺形式，以此展现受助生青春激昂、奋斗不息、追梦不止的奋斗故事。

2. 参赛视频格式要求

（1）视频长度 5 分钟以内，不超过 1G，MP4 格式。

（2）标清分辨率作品：采用标清 4: 3 拍摄，分辨率设定为 720 × 576，标准 PAL 制式 DVD 影碟。高清分辨率作品：采用高清 16: 9 拍摄，分辨率不超过 1280 × 720，MPG 文件（MPEG-2 视频解码）。

（3）视频提交命名规则：院（系）-姓名-专业-视频名称（学生），院（系）-姓名-职务-视频名称（教师）。

3. 参赛作品存储介质为 DVD 光盘或优盘 ×2 份。

4. 参赛作品以院（系）为单位，由各院（系）统一报名汇总提交。此次视频大赛不接受个人报送。

5. 作品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本次活动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

### （三）音频

1. 音频大赛的主题为：“强国一代·青春梦”。以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及成效为重点，可以采用朗读、朗诵、解说、演播等形式，作品风格不限，要求用普通话录制音频。音频作品需分别提交音频文件及其对应的文稿文件两种形式。

#### 2. 参赛音频格式要求

（1）音频作品需提交 10M 以内的 MP3 格式文件，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2）需提交对应的文稿文件（word 格式）。

（3）音频提交命名规则：音频-院（系）-姓名-专业-音频名称（学生），音频-院（系）-姓名-职务-视频名称（教师）。

3. 参赛作品以院（系）为单位，由各院（系）统一报名汇总提交。此次视频大赛不接受个人报送。

4. 作品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本次活动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

### （四）宣传画

1. 宣传画大赛的主题为：“宣传国家资助政策，赞美党和政府情系民生”。设计学生资助相关内容的宣传画，并用不超过 100 字的篇幅对图片内容进行简要概述。

#### 2. 宣传画设计及图片格式要求

（1）设计要求主题突出，作品风格、形式不限，可以为国画、油画、版画、剪纸等。

（2）设计作品需分别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电子版作

品需提交 5M 以上的 JPG 格式图片以及 PSD 文件；纸质版作品用 A4 纸打印。

(3) 电子版宣传画提交命名规则：宣传画-院（系）-姓名-专业-图片名称（学生），宣传画-院（系）-姓名-职务-图片名称（教师）。

3. 参赛作品以院（系）为单位，由各院（系）统一报名汇总提交。此次视频大赛不接受个人报送。

4. 作品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本次活动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

## 六、参赛要求

(一) 关注活动微信公众号——订阅号：青云志 (zqbqyz)，服务号：青云志 (zqb-qyz)，并登录中青在线 (www.cyo1.com)“助学·筑梦·铸人”活动专题，关注相关动态。

(二) 征文活动，在校生将参赛作品及报名表（纸质+电子）一并上交院（系）统一汇总，院（系）对参赛作品真实性及参赛者资格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者由院（系）统一报送至管理系段然老师，学校将择优报送至组委会。

为提高环保意识，倡导低碳、绿色生活方式，征文活动提倡以电子稿件参赛。

(三) 视频、音频大赛活动，请各院（系）提供（纸质）报名表及刻有参赛作品与电子报名表的 DVD 光盘/优盘 2 份报送至信息工程系彭战松老师，谢绝电子邮件提交。

(四)宣传画大赛活动,在校生将参赛作品及报名表(纸质+电子)一并上交院(系)统一汇总,院(系)对参赛作品真实性及参赛人资格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者由院(系)统一报送至艺术系张嫚老师,学校将择优报送至组委会。

活动期间,参赛人员需在6月30日前开通新浪微博,关注“助学·筑梦·铸人”官方微博账号,在#助学·筑梦·铸人#话题下发布自己的作品(视频可附链接)并@助学·筑梦·铸人@中国银行,获得不少于20个转发支持。

### 七、活动评审与奖励

活动组建评审委员会,负责各项评审工作。2018年9月,经由评审委员会评审,将分类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及优秀指导教师和优秀组织奖,颁发证书或奖牌。

### 八、材料报送

请各院(系)择优评选相关作品,并于2018年9月11日前将初审合格的作品、作品汇总表(院(系)加盖公章)及报名表报送至相关负责院(系)。

附件1:第五届“助学·筑梦·铸人”主题宣传活动报名表

附件2:2018年“助学·筑梦·铸人”主题宣传活动汇总表



# 附件 1

## 第五届“助学·筑梦·铸人”主题宣传活动报名表

征文比赛报名  视频大赛报名  音频大赛报名  宣传画设计大赛报名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日期		民 族		
政治面貌		邮 箱		
手 机		QQ 或微信		
报名人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已毕业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			
现就读学校、年 级及专业（或就 职单位及职业）				
学 历	<input type="checkbox"/> 中职 <input type="checkbox"/> 专科（高职）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			
通讯地址		邮 编		
作品题目				
受资助情况				
作品授权签字	<p>参赛作品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相关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参赛即视为本人同意本次活动组委会对作品拥有使用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p>			

- 注：1、带方框内容为勾选项，请据实在相关选项框内划“√”；其中报名类别选项可多选；
- 2、根据自己报名类别，填写相应类别的题目；
- 3、报名表中全部为必填项。

附件2

**中国梦·谁的青春不奋斗**  
**2018年“助学·筑梦·铸人”主题宣传活动汇总表**

征文类

院（系）（盖章）：

序号	作者	班级	题目	联系方式	指导老师	备注

视频类

序号	作者	班级	题目	时长 (秒)	联系 方式	指导 老师	备注



音频类

序号	作者	班级	题目	时长 (秒)	联系方式	指导老师	备注

宣传画类

序号	作者	班级	题目	联系方式	指导老师	备注